

购销合同

甲方(需方): 岑溪市就业服务中心

乙方(供方): 岑溪市益辉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, 本着平等自愿、等价有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, 经双方协商一致, 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 产品名称、规格、数量

序号	名称及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1	格之格 (GEZHIGE) NT-DB2350/L2451/X228 碳粉 盒鼓组件	个	1	180	180.00	
2	格之格 (GEZHIGE) NT-CB2325/L2451/X228 激光 碳粉盒	个	1	180	180.00	
3	兄弟 7080D 定影辊	个	1	180	180.00	
4	兄弟碳粉	支	1	80	80.00	
5	美能达 266i 原装鼓芯	个	1	550	550.00	
6	美能达 266i 双面离合器	个	1	230	230.00	
7	电脑维护	台	1	30	30.00	
合计小写(元)		¥1430.00				
合计大写		壹仟肆佰叁拾元整				

二、交货地点: 由甲方指定地点交货验收。

三、运输方式和费用承担: 由乙方自行配送, 所产生的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验收标准: 甲方应在货到当日检验, 若有质量异议, 须于卸货前向乙方提出通知, 甲方确认, 否则视为甲方验收合格无误。

五、结算方式和时间: 甲方付款前,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, 甲方未收到发票的,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,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

任。

六、违约责任：由违约方承担，合同中约定了其他条款违约责任的，以其他条款为准。

七、其他约定事项：执行本合同发生争执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向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 方：岑溪市就业服务中心
签约人：
日 期：

乙 方：岑溪市益辉商贸有限公司
签约人：刘瑞祥
日 期：